



3月5日,海口国际免税城项目上的塔吊司机吕红慧在眺望工地



3月5日,海口国际免税城项目上的塔吊司机吕红慧在操作塔吊



3月5日,在海口国际免税城项目工地,塔吊司机吕红慧在进行班前检查



3月5日,海口国际免税城项目上的塔吊司机杨玉连在操作塔吊

手脚并用穿过狭窄的钢梯爬上40米高的塔吊,是杨玉连每天的必经之路。在不足2平米的驾驶室内,准确地用塔吊将建筑材料运输到指定位置是她每天的工作日常。在海口国际免税城项目的工地上,像杨玉连这样的女塔吊司机一共有4名。

从普通工种到塔吊司机,她们最开始从事塔吊行业的初衷都很简单,“在工地上看多了觉得自己也可以。”学习、考证、克服爬楼的恐惧,每天早晨6点多爬上塔吊,在狭小的驾驶室内一待就是4个小时,不敢大量喝水,加班时连吃饭也是在塔吊上完成。在几年的工作中,她们凭借女性耐心、细心的优势完成了一次又一次的调运工作,从高空见证了城市的飞速发展。“女塔吊司机更细致,有她们在的工地上纠纷都会少很多。”工友们评价道。随着越来越多的女性进入建筑行业,女塔吊司机成为了工地上一抹靓丽的风景线。 /新华社记者 张丽芸 摄



3月5日,海口国际免税城项目上的塔吊司机吕红慧在用对讲机沟通



这是3月5日在海口国际免税城项目工地拍摄的塔吊司机吕红慧的肖像照片

近期电视画面受“日凌”影响 或将出现“马赛克”“雪花”

新华社天津3月6日电(记者 周润健)喜欢看电视的朋友注意了!受天文现象“日凌”影响,近期,人们在看电视时,电视画面可能会出现“马赛克”“雪花”“黑屏”甚至信号中断的情况。

天文专家表示,“日凌”是一种正常天文现象,不会对电视和人体造成危害,人们不必困惑,更无需担忧。电视画面一般在几分钟后即可自行恢复正常,最长不超过20分钟。

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近日发布了2021年全国主要城市春季卫星“日凌”时间预告。预告指出,2021年2月25日至3月17日,用于我国广播电视节目传输的卫星将进入“日凌”期,届时卫星广播电视节目接收将受到“日凌”影响,并将“中星6A”“中星6B”“中星6C”“中星9号”“亚太5C”“亚太6C”“亚洲6号”“亚洲7号”

等卫星在国内主要城市的“日凌”时间公布。

那么,什么是“日凌”?中国天文学会会员、天津市天文学会理事史志成介绍,每年“春分”和“秋分”前后,太阳穿过赤道,这段时间太阳位于地球赤道上空。在这期间,如果太阳、通信卫星和地面卫星接收天线恰巧在一条直线上,那么太阳强大的电磁辐射会对卫星信号造成强烈的干扰,从而使接收的信号质量下降,导致电视画面出现图像、文字不清晰、“马赛克”“雪花”甚至“黑屏”的情况,这种现象被称为“日凌”,就是太阳侵犯、干扰之意,这是一种非常正常的自然现象。

史志成表示,“日凌”虽然会影响到卫星电视信号的正常接收,但它不会损坏电视机,也不会干扰到手机信号,更不会危害人体健康。

孩子说看不清了才换眼镜? 专家:太迟了

新华社南京3月6日电(记者 邱冰清)开学季来临,经过一个寒假,不少家长带着孩子去医院检查视力。专家建议,家长应每半年带孩子到医院检查一次视力,并根据其视力情况及时更换眼镜。

“一方面,儿童处于生长发育期,瞳距会随之变化,近视情况也在发展,镜片需及时调整。另一方面,儿童活动能力强,镜片易磨损,长时间使用模糊镜片会造成眼睛疲劳,严重时可能加重近视。”南京市儿童医院眼科主任陈志钧表示,及时更换眼镜对近视儿童来说非常必要,切勿等到镜片磨损严重,或孩子自己说眼镜看不清了才换眼镜。

针对很多家长认为“防蓝光眼睛能预防近视”,陈志钧解释,蓝光并非全部有害,只有短波蓝光才会对眼睛健康产生影响,并且是在长时间、高强

度、不间断照射的情况下。儿童每天使用电子屏幕的时间并未达到造成伤害的程度,且电子屏幕产生的蓝光强度仅为自然光的几十分之一或几百分之一。而儿童长时间佩戴防蓝光眼镜,自然界蓝光中的有益波长被阻挡,反而会引起近视。

“导致近视的主要原因是看东西距离太近,长时间室内用眼,以及不能接受全光谱阳光照射。”陈志钧建议,科学护眼首先要做到三个“20”,即每用眼20分钟看20英尺(约为6米)远的物体,再休息20秒。其次,室内光照要均匀,也就是说台灯和整个房间都应该很明亮。第三,户外活动非常重要,学龄期儿童每天至少保证1小时户外活动时长,节假日最好能达到每天2小时以上。平均每周户外活动总时长达到10至14个小时。

贵州惩戒 首批电话卡失信人员604名

新华社贵阳3月5日电(记者 向定杰)记者从贵州省通信管理局获悉,该单位近期组织省内各通信运营企业,决定对首批604名涉嫌电信网络诈骗的失信用户实施惩戒,包括暂停其名下所有手机卡通信业务,5年内不得开办新电话卡等措施。

据了解,去年10月,全国开展打击整治非法开办贩卖电话卡、银行卡违法犯罪活动的“断卡”行动。在行动中,贵州持续在电话诈骗、网络诈骗及不良信用

电话用户管理三个领域发力,并指导各地规范电话卡及上网卡入网程序,整治售卡渠道,工作成效初步显现。

贵州省通信管理局提醒公众,被公安机关认定存在违法开办、出租、出借、贩卖、倒卖电话卡的单位和个人,将被实施信用惩戒并向社会公布,同时可能将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依法追究法律责任,情节严重的,还会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。